

衛報社評——追求卓越—英國學校的教育改革

◎黃家賢

英國工黨政府在探討學校之教育改革計畫中，企圖藉著動員家庭、老師、教育機關和企業界來提高學校的教育水準。改革的具體作法簡述如下，供國內教改人士參考：

- 政府計畫與志願之非正式學齡前學校（play groups）及私人保姆合作，來安置希望受教育的四歲孩童。
- 當學齡兒童（通常是5歲）正式進入小學時，將接受測驗並對其做基本評估，以方便因材施教，同時供做衡量學習進步的依據。
- 5至7歲之學童，班級人數將不超過卅人。
- 在小學階段，每天各安排一小時之英文讀寫和數學運算課程。
- 對9歲學童舉行全國性英文、數學檢定考試。
- 政府將繼續對中學做全國性排名，至於小學則做地方性排名。
- 地方教育局將監督各類學校是否達成所設立之目標；對於未達目標的學校，將被要求改善、關閉或者在嶄新的管理下重新開放。
- 允許資優學生在就讀高中後期之大學先修課程（A Level）時，同時攻讀空中大學（Open University）學位。
- 政府將藉著共同參與之關係，於三年內對25個資源分配處於劣勢的地區（deprived areas），建立教育行動區（Education Action Zone）及特別專業學校（Specialist Schools）。
- 政府在國際電腦網路（Internet）上提供學校課程，同時幫助他們與博物館、圖書館連線。
- 藉著設立一般教學評議會（General Teaching Council）來提高教師的聲望。
- 迅速解聘能力不足之教師，同時只對通過正式介紹課程的新老師授予教師資格。
- 設立實驗學校，實習老師將觀摩有經驗之老師上課，同時藉著錄影帶、研討會與其他學校分享實習心得。
- 家庭與學校建立契約關係，但不具法律效力，其目的是要求家長督促自己孩童學校之出席率、紀律和家庭作業。
- 地方教育局制訂學校總預算，但由學校自行控制支出。
- 停止實施目前學校得依學業能力甄選不超過15%學生總人數之資優學生政策。
- 私立學校提供課程、設備供社區孩童使用。

資料來源：‘Crusade in the classroom’，*The Guardian*, Tuesday July 8, 1997. P.7.